

2026-5 每日研經釋義 - 2026 五月份第四週小組分享(老師版)

洪理牧師

經文：出 34：18-35（5 月 20 日經文）

主題：山上領受山下實踐

焦點：真正與神相遇的經歷，必然在生活中活出順服與見證的光。

〔敞開心門〕請分享本週的生活、QT 和感恩事項。

〔讀神話語〕〔開聲讀經〕出 34：18-35

〔了解背景〕

摩西於山上與主重新立約後，必須下山。山上為領受聖約，本章中多次出現「耶和華說」；山下為實踐聖道，因此本章強調「你要」以謹慎態度(12 節)，謹守遵行(11 節)。上山「領受」耶和華吩咐，下山回到營盤，必以「實踐」回應主的要求。

〔經文：出 34：18-35〕

18. 「你要守除酵節，照我所吩咐你的，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，因為你是這亞筆月內出了埃及。」
19. 凡頭生的都是我的；一切牲畜頭生的，無論是牛是羊，公的都是我的。
20. 頭生的驢要用羊羔代贖，若不代贖就要打折他的頸項。凡頭生的兒子都要贖出來。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。」
21. 「你六日要做工，第七日要安息，雖在耕種收割的時候也要安息。
22. 在收割初熟麥子的時候要守七七節；又在年底要守收藏節。
23. 你們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以色列的神。
24. 我要從你面前趕出外邦人，擴張你的境界。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見耶和華你神的時候，必沒有人貪慕你的地土。」
25. 「你不可將我祭物的血和有酵的餅一同獻上。逾越節的祭物也不可留到早晨。
26. 地裡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華你神的殿。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。」
27. 耶和華吩咐摩西說：「你要將這些話寫上，因為我是按這話與你和以色列人立約。」
28. 摩西在耶和華那裡四十晝夜，也不吃飯也不喝水。耶和華將這約的話，就是十條誡，寫在兩塊版上。
29. 摩西手裡拿著兩塊法版下西乃山的時候，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。
30. 亞倫和以色列眾人看見摩西的面皮發光就怕挨近他。
31. 摩西叫他們來；於是亞倫和會眾的官長都到他那裡去，摩西就與他們說話。
32. 隨後以色列眾人都近前來，他就把耶和華在西乃山與他所說的一切話都吩咐他們。
33. 摩西與他們說完了話就用帕子蒙上臉。
34. 但摩西進到耶和華面前與他說話就揭去帕子，及至出來的時候便將耶和華所吩咐的告訴以色列人。

35. 以色列人看見摩西的面皮發光。摩西又用帕子蒙上臉，等到他進去與耶和華說話就揭去帕子。

〔分享經文〕

神重申的第三點，就是「要守除酵節」（18-20 節；參十三 1-16 註解）。逾越節和除酵節是連在一起的，但神要強調的不是「逾越節」（25 節）的實際，而是「除酵節」（18 節）的實際。神特別提醒這些拜過金牛犢的以色列人：已經脫離埃及的百姓不能再有埃及的生命，必須活在除酵的生活裡，嚴肅地對付罪，嚴謹地守住自己奉獻的地位。

神重申的第四點，就是藉著守安息日和三大節期，操練信心和順服（參考二十三 12-19 註解）。人與神的關係是不是正常，不是根據主日崇拜是否敬虔，而是根據神在我們日常生活和工作的地位，根據我們是否在日常小事中「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」（太六 33）。

「因為，你們的財寶在哪裡，你們的心也在那裡」（路十二 34）。

- 第一個操練是守安息日。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以後，農忙季節收割的成敗可能就在那關鍵的幾天，但神卻特別強調「雖在耕種收割的時候也要安息」（21 節）。所以每一次守安息日，都是考驗百姓對神供應的信心。
- 第二個操練是守三大節期。在迦南地守節，往返路程需要 2-6 天，「除酵節」（18 節）、「七七節」和「收藏節」（22）三個節期本身分別是 8 天、1 天和 20 天，而且都在收割季節前後。因此，「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」（23 節），不是影響收割，就是容易被外敵搶奪收成。所以每一次守節，都是考驗百姓對神應許的信心。因為神說：「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見耶和華—你神的時候，必沒有人貪慕你的地土」（24 節），不但沒有鄰舍移動界石偷取土地（申十九 14），也沒有外敵入侵。
- 不但守節是操練，在守節時嚴格遵照神的吩咐（25-26 節），不隨從迦南人獻祭的惡俗，也是信心和順服的操練。

神針對以色列人拜金牛犢的失敗，重申了誠命和典章的四個重點，然後由摩西「將這些話寫上」（27 節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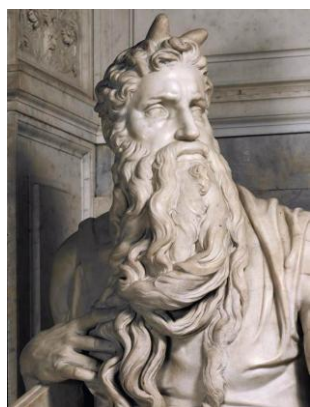
「十誡」仍由神自己親自「寫在兩塊版上」。雖然百姓失敗了，但神的誠命和典章絕不改變。神是不改變的神，祂的心意絕不會因著人的變化而「與時俱進」。

這是摩西在神面前的第二個「四十晝夜」（申十 10），也是神第二次對百姓進行徹底的試驗。百姓經過了第一個「四十晝夜」（二十四 18）期間金牛犢的失敗，終於學會了在神面前安靜等候，神就用摩西「面皮發光」（30 節）來印證祂的重新收納。

摩西第一次下山時，面皮並沒有發光，因為當時百姓已經毀了約。現在摩西的「面皮發光」，印證了神對百姓的重新收納，並且神應允了他的禱告：「求祢顯出祢的榮耀給我看」（三十三 18）。

摩西的面皮帶著神的榮耀，但他卻不知道自己臉上滿有榮光。真正的屬靈偉人就像摩西，「為人極其謙和，勝過世上的眾人」（民十二3），不是知道自己「面皮發光」，所以有教養地作謙虛狀；而是根本不知道自己的「皮發光」，只知道「在罪人中我是個謙卑」（提前15），自己是神「無用」的僕人（不過10）。

「發光קָרַן」原文的字根是「角קָרַן」，意思是「發出光輝，顯出或長出角」。「角」在古代中東是力量的象徵，古人常用神明冠冕上的光芒或角來象徵其權能。早期西方教會的聖經學者耶柔米（Jerome，主前347-420年）在翻譯拉丁文武加大譯本時，把「發了光」直譯為「長了角」，以表達原文的雙關意義。因此，在許多中世紀西方教會的畫像和雕塑中，常常看到長角的摩西。但在使用希臘文七十士譯本的東正教地區，就看不到長角的摩西。



左圖：米開朗基羅（Michelangelo）於1516年在梵蒂岡聖彼得鎖鏈教堂（San Pietro in Vincoli）雕刻的大理石摩西像，頭上長著兩個角。藝術史學者Ruth Mellinkoff在《中世紀藝術與思想中的長角摩西（The Horned Moses in Medieval Art and Thought）》一書中對此現象有深入研究。

摩西「用帕子蒙上臉」，一方面是「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，不能定睛看他的臉」（林後三7）；另一方面是因為「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」（林後三7），摩西不想讓以色列人「定睛看見那將廢者的結局」（林後三7）。

從這以後，摩西每次進入會幕領受神的話語，就「揭去帕子」（34節），以致「面皮發光」。神用榮耀印證摩西是神的代表，就像月亮反映太陽的光輝，為太陽作見證。

我們每天藉著讀經、禱告與主親近，也就是在主面前「揭去帕子」，「敞開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從鏡子裡返照」（林後三18）。因著神話語的光照，我們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」（林後三18），成為基督在地上的見證。

「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裡，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」（林後四6），我們若不在主面前「揭去帕子」，就不能「變成主的形狀」（林後三18），在地上活出「主的榮光」（林後三18）。

〔分享神話語〕

1. 觀察與默想

觀察：

神在山上重申哪些重要的誡命與屬靈原則？這些內容的核心重點是什麼？（34:18-26）

- 守無酵節（34:18）
- 頭生的分別為聖（34:19 - 20）
- 守安息日（34:21）
- 守七七節與收藏節（34:22）
- 一切男丁一年三次朝見主（34:23 - 24）
- 不可獻有酵的血祭（34:25）
- 初熟之物獻給神（34:26）
-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（34:26）

觀察重點：

這些條例圍繞三個核心：

- 分別為聖（歸神）
- 敬拜神（節期與朝見）
- 記念神的作為（出埃及的救恩）

默想：

摩西的臉因與神同在而發光，這對「與神親近」的屬靈意義有何提醒？

- 親近神會帶來生命的改變（林後 3:18）
- 神的同在會反映在人的生命中（詩 34:5）
- 光是從神而來，而非人自己產生（約 8:12）

屬靈原則：真正的屬靈生命不是外在模仿，而是內在被神同在改變。

應用與分享

你是否曾有「山上經歷神」的時刻（如退修會、禱告、靈修），但回到生活中卻難以持續？為什麼？

（自由分享）

2. 觀察與默想

觀察：

摩西下山後發生了什麼特別的現象？他與百姓互動的方式有何改變？（34:29 - 35）

- 摩西面皮發光，因與耶和華說話（34:29）
- 亞倫和百姓因懼怕不敢靠近他（34:30）
- 摩西呼喚他們，向他們傳達神的命令（34:31 - 32）
- 摩西與人說完話就蒙上帕子（34:33）
- 每次進到神面前就揭去帕子，出來再蒙上（34:34 - 35）

觀察重點：

- 與神相遇，生命被改變（發光）
- 與人互動，需要調整方式（遮蓋榮光）

顯示：屬靈經歷不只影響個人，也影響與群體的關係

默想：

摩西需要在神面前揭去帕子，在人面前蒙上帕子，這對我們平衡「屬靈經歷」與「日常生活」有何提醒？

- 在神面前要真實、敞開（來 4:16）
- 在人面前要合宜、造就人（林前 10:23 - 24）
- 屬靈經歷需要轉化為合適的見證方式

聖經原則：不是炫耀屬靈經歷，而是用生命承載並活出神的同在。

個人實踐層面「自由分享」。

應用與分享

你的生活中有哪些實際方式，可以把與神的關係轉化為日常順服與見證？

（自由分享）

〔鞏固根基〕

出埃及記 34 章描繪了一幅完整的屬靈圖畫：山上，與神相遇；山下，活出神的同在。神不只頒布律法，也呼召百姓活出一個「分別為聖、敬拜為中心」的生命。而摩西的經歷更具體地展現：與神同在，生命被改變（臉發光）；領受啟示，必須傳達給群體；屬靈經歷，需要轉化為實際生活。同時，摩西蒙帕子的行動提醒我們：屬靈生命不是為了展示，而是為了建立人。因此，這段經文帶出一個重要門徒原則：屬靈高峰不是終點，真正的關鍵在於如何回到日常生活。今天我們也常有「山上時刻」（敬拜、靈修、營會、感動…），但神真正關心的是這些是否轉化為更聖潔的生活，更真實的愛人，更穩定的順服。因為真正的屬靈生命，不只是曾經發光，而是持續在日常中活出從神而來的光。

〔同心禱告〕

親愛的天父，你是在歷史中施行救贖的主，因此聖民應親近你。感謝你借耶穌救贖我，因此我理當敬拜你。奉主耶穌的聖名禱告，阿們。

[用兩分鐘，將自己今天的學習和要改變的地方，將重點記下，然後向神禱告]

[考慮再用幾分鐘，兩三人一組，提出兩個學習內容，彼此代禱]

〔背誦經文〕

「你要守除酵節，照我所吩咐你的，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，因為你是這亞筆月內出了埃及。（出埃及記 34 章 18 節）